



广东新创华科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检测报告

(XCDE24020113)



项目名称: 废气 检测

被测单位: 汕头超声显示器技术有限公司

被测单位地址: 汕头市龙湖区龙江路 12 号

检测目的: 委托检测

广东新创华科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二四年二月十四日




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，不得部分复制本检测报告！

广东新创华科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 东莞市道滘镇万道路 2 号华科城创新岛产业孵化园内第 2 栋 邮政编码 523170
 检测委托受理电话: (86-769) 3888 0006 报告质量投诉电话: (86-769) 3888 0003 传真: (86-769) 2360 8461



报告编制说明

- (1) 本公司保证检测的科学性、公正性和准确性，对检测数据负检测技术责任，并对委托单位所提供的样品和技术资料保密。
- (2) 对本报告若有疑问，请向质量部查询，来函来电请注明报告编号。
- (3) 本报告涂改无效，无审核、无授权签字人签发视为无效，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及无计量认证章  视为无效。
- (4)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- (5) 如客户没有特别要求，本公司报告不提供检测结果不确定度。

编写 叶陈筠 : 

审核 陈思慧 : 

签发 胡杨明 : 

签发日期: 2024.3.14

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，不得部分复制本检测报告！

广东新创华科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东莞市道滘镇万道路2号华科城创新岛产业孵化园内第2栋 邮政编码 523170

检测委托受理电话: (86-769) 3888 0006 报告质量投诉电话: (86-769) 3888 0003 传真: (86-769) 2360 8461

第2页/共9页



报告编号: XCDE24020113

报告日期: 2024年03月14日

检测结果

一、检测概况

被测单位	汕头超声显示器技术有限公司
被测单位联系人	谢泽雄 13421894261
采样人员	任新春 邹港 庾永邦
分析人员	林俊瀚
分析日期	2024-03-05~2024-03-07
废气处理工艺	有机废气 (FQ-16323、FQ-16324、FQ-16325): 活性炭吸附→排放

二、检测内容

2.1 废气采样点位布设及采样日期、工况

采样点位	检测因子	采样日期	工况
有机废气处理前 (FQ-16323)	非甲烷总烃	2024-03-05 09: 44	70%
有机废气排放口 (FQ-16323)	非甲烷总烃	2024-03-05 09: 44	70%
有机废气处理前 (FQ-16324)	非甲烷总烃	2024-03-05 10: 56	70%
有机废气排放口 (FQ-16324)	非甲烷总烃	2024-03-05 10: 56	70%
有机废气处理前 (FQ-16325)	非甲烷总烃	2024-03-05 14: 08	70%
有机废气排放口 (FQ-16325)	非甲烷总烃	2024-03-05 14: 08	70%

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, 不得部分复制本检测报告!

广东新创华科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东莞市道滘镇万道路2号华科城创新岛产业孵化园内第2栋 邮政编码 523170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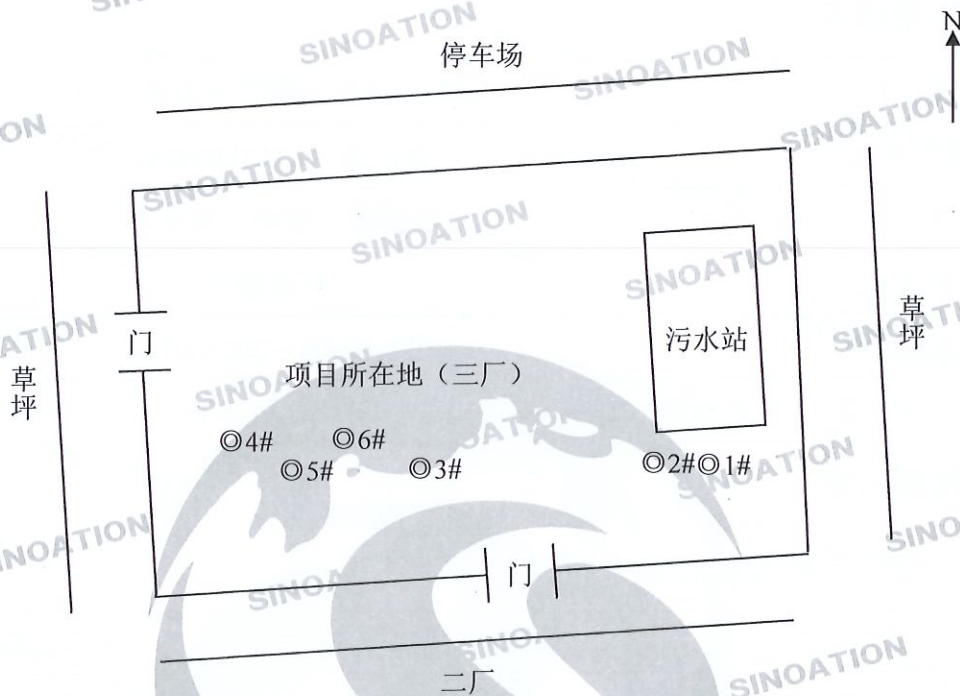
检测委托受理电话: (86-769) 3888 0006 报告质量投诉电话: (86-769) 3888 0003 传真: (86-769) 2360 8461



报告编号: XCDE24020113

报告日期: 2024年03月14日

三、检测点位示意图



图例:

- “◎1#”为有机废气处理前 (FQ-16323) 检测点
- “◎2#”为有机废气排放口 (FQ-16323) 检测点
- “◎3#”为有机废气处理前 (FQ-16324) 检测点
- “◎4#”为有机废气排放口 (FQ-16324) 检测点
- “◎5#”为有机废气处理前 (FQ-16325) 检测点
- “◎6#”为有机废气排放口 (FQ-16325) 检测点

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, 不得部分复制本检测报告!

广东新创华科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东莞市道滘镇万道路2号华科城创新岛产业孵化园内第2栋 邮政编码 523170

检测委托受理电话: (86-769) 3888 0006 报告质量投诉电话: (86-769) 3888 0003 传真: (86-769) 2360 8461



报告编号: XCDE24020113

报告日期: 2024年03月14日

四、检测结果及评价

4.1 废气

单位: mg/m³

采样点位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标准限值	结果评价
有机废气处理前 (FQ-16323)	非甲烷总烃	3.45	/	/
有机废气排放口 (FQ-16323)	非甲烷总烃	1.60	80	达标
有机废气处理前 (FQ-16324)	非甲烷总烃	2.60	/	/
有机废气排放口 (FQ-16324)	非甲烷总烃	1.65	80	达标
有机废气处理前 (FQ-16325)	非甲烷总烃	1.99	/	/
有机废气排放口 (FQ-16325)	非甲烷总烃	1.68	80	达标

注: 1、有机废气处理前 (FQ-16323) 废气流量为 11859 立方米/小时;
 有机废气排放口 (FQ-16323) 排气筒高度为 25 米; 废气流量为 14406 立方米/小时;
 有机废气处理前 (FQ-16324) 废气流量为 9362 立方米/小时;
 有机废气排放口 (FQ-16324) 排气筒高度为 25 米; 废气流量为 9810 立方米/小时;
 有机废气处理前 (FQ-16325) 废气流量为 13494 立方米/小时;
 有机废气排放口 (FQ-16325) 排气筒高度为 25 米; 废气流量为 15082 立方米/小时。

2、该标准限值参考广东省《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DB 44/2367-2022)表1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, 此评价标准由被测单位提供, 评价标准对于检测样品的适用性由被测单位负责。

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, 不得部分复制本检测报告!

广东新创华科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东莞市道滘镇万道路2号华科城创新岛产业孵化园内第2栋 邮政编码 523170

检测委托受理电话: (86-769) 3888 0006 报告质量投诉电话: (86-769) 3888 0003 传真: (86-769) 2360 8461



报告编号: XCDE24020113

报告日期: 2024年03月14日

五、检测结论

1、各项目达标情况

有机废气排放口 (FQ-16323)、有机废气排放口 (FQ-16324)、有机废气排放口 (FQ-16325) 检测项目均达到参考标准广东省《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DB 44/2367-2022)表 1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要求。

2、此结果评价仅限于委托检测

六、检测方法及设备信息附表

附表: 废气检测分析方法及设备信息

分析项目	方法编号(含年号)	检测标准(方法)名称	检出限	检测设备名称/型号
非甲烷总烃	HJ 38-2017	《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》	0.07 mg/m ³	气相色谱仪 GC9790II
采样依据	GB/T 16157-1996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及修改单	/	真空箱采样器 MH3052 便携式烟气含湿量(流速)检测仪 MH3041

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, 不得部分复制本检测报告!

广东新创华科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东莞市道滘镇万道路 2 号华科城创新岛产业孵化园内第 2 栋 邮政编码 523170

检测委托受理电话: (86-769) 3888 0006 报告质量投诉电话: (86-769) 3888 0003 传真: (86-769) 2360 8461



报告编号: XCDE24020113

报告日期: 2024年03月14日

附图: 采样照片



时间: 2024.03.05 09:17

地点: 龙湖区·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经纬度: 23°25'33"N, 116°42'31"E



时间: 2024.03.05 09:47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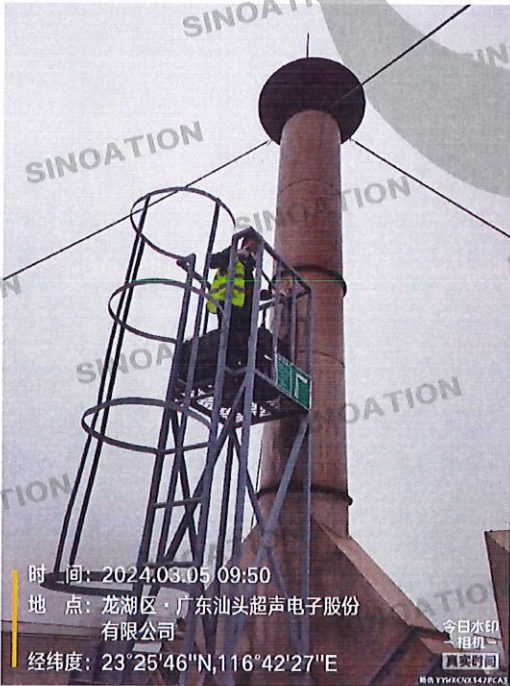
地点: 龙湖区·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经纬度: 23°25'46"N, 116°42'27"E



汕头超声显示器技术有限公司门口

有机废气处理前 (FQ-16323)



时间: 2024.03.05 09:50

地点: 龙湖区·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经纬度: 23°25'46"N, 116°42'27"E



有机废气排放口 (FQ-16323)



时间: 2024.03.05 09:51

地点: 龙湖区·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经纬度: 23°25'46"N, 116°42'27"E



有机废气排放口 (FQ-16323)

排污铭牌

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, 不得部分复制本检测报告!

广东新创华科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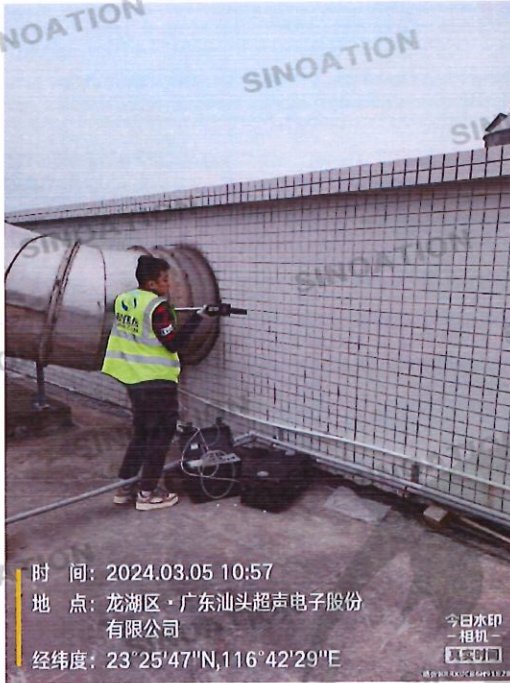
东莞市道滘镇万道路2号华科城创新岛产业孵化园内第2栋 邮政编码 523170

检测委托受理电话: (86-769) 3888 0006 报告质量投诉电话: (86-769) 3888 0003 传真: (86-769) 2360 8461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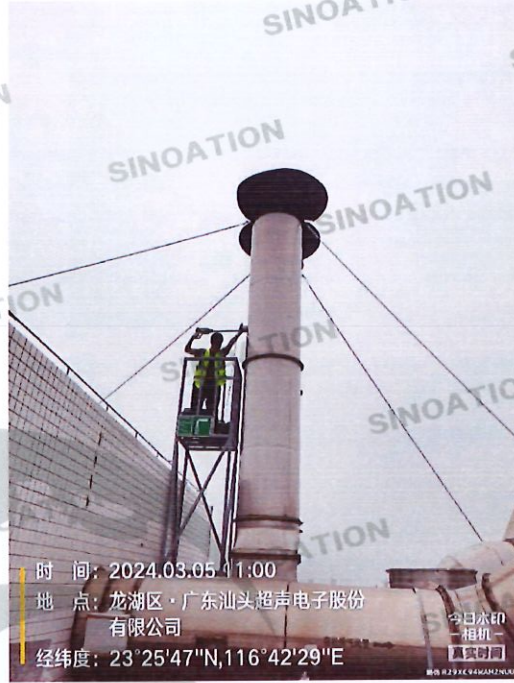
报告编号: XCDE24020113

报告日期: 2024年03月14日



时间: 2024.03.05 10:57
地点: 龙湖区·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经纬度: 23°25'47"N,116°42'29"E

有机废气处理前 (FQ-16324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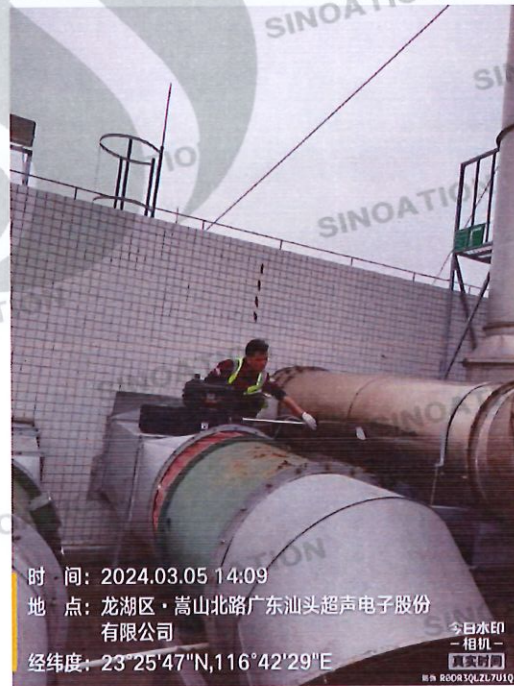
时间: 2024.03.05 11:00
地点: 龙湖区·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经纬度: 23°25'47"N,116°42'29"E

有机废气排放口 (FQ-16324)



时间: 2024.03.05 11:00
地点: 龙湖区·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经纬度: 23°25'47"N,116°42'29"E

有机废气排放口 (FQ-16324)
排污铭牌



时间: 2024.03.05 14:09
地点: 龙湖区·嵩山北路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经纬度: 23°25'47"N,116°42'29"E

有机废气处理前 (FQ-16325)

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, 不得部分复制本检测报告!

广东双创华科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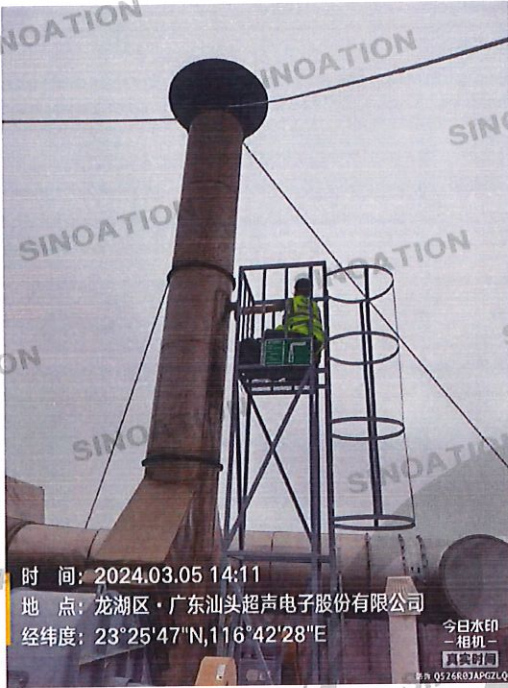
东莞市道滘镇万道路2号华科城创新岛产业孵化园内第2栋 邮政编码 523170

检测委托受理电话: (86-769) 3888 0006 报告质量投诉电话: (86-769) 3888 0003 传真: (86-769) 2360 8461



报告编号: XCDE24020113

报告日期: 2024年03月14日



有机废气排放口 (FQ-16325)



有机废气排放口 (FQ-16325)
排污铭牌

***** 报告结束 *****

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, 不得部分复制本检测报告!

广东新创华科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东莞市道滘镇万道路2号华科城创新岛产业孵化园内第2栋 邮政编码 523170

检测委托受理电话: (86-769) 3888 0006 报告质量投诉电话: (86-769) 3888 0003 传真: (86-769) 2360 8461



SINOATION

